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联域股份”）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决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本次股东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三）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4 月 2 日（星期四）下午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2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2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3 月 27 日（星期五）。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本次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6 年 3 月 27 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罗田社区象山大道 172 号正大安工业城 6 栋 6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特别说明：

（1）上述提案已于 2026 年 1 月 26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8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上述提案均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即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3）上述提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作为激励对象的股东或者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应在本次股

东会上对提案 1、2、3 回避表决。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和股票账户卡。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由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应将上述材料及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 2）以专人送达、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

（二）登记时间：

1、2026 年 4 月 1 日（星期三）上午 9：00-12：00，下午 14：30-17：00。

2、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6 年 4 月 1 日下午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信函上须注明“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三）登记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罗田社区象山大道 172 号正大安工业城 6 栋 6 楼证券法律事务办公室。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群艳

联系电话：0755-23200021

联系传真：0755-29683009

邮箱：fawu@snc-led.com

（五）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务必于会前半小时到现场办理签到登记手续，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3。

五、备查文件

-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其他。

特此公告。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3月17日

附件 1: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_____作为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或本公司）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反	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意	对	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			

委托人若无明确指示，受托人可自行投票。

委托人签署（盖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持股数及性质：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授权委托期限：自本次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受托人（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_____

委托日期：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注：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 2: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代理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备注：没有事项请填写“无”。

附件 3: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 普通股投票代码: 361326

普通股投票简称: 联域投票

(二) 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 填报表决意见: 同意、反对、弃权。

(三)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 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 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 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 投票时间: 2026 年 4 月 2 日的交易时间, 即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二)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2 日上午 9:15, 结束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2 日下午 15:00。

(二)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 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 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